#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祥法（2022）96号

##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 关于印发《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执行合同指标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本院各部门：

现将《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执行合同指标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予以印发，请严格按照执行。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2022年8月30日

#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 执行合同指标提升专项行动方案

为认真贯彻上级法院和区委、区政府有关营商环境工作部署的精神，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作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涉诉企业满意度，进一步提升“执行合同”相关指标，根据《河南省全域营商环境评价祥符区分报告》，结合我院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开封市营商环境条例》，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重要指示，提升“执行合同”指标，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提升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满意度。

## 二、工作目标

以对标国内一流“执行合同”指标为努力方向，以追平、赶超省内先进地市为近期目标：2022年底，解决商业纠纷平均用时降低到140天以下，解决商业纠纷成本占索赔额的平均值降低到8.86%以下。

## 三、主要举措

### （一）立案便利度

1.完善便民立案机制。立案前为诉讼参与人提供智能诉讼引导服务，实现当事人、诉讼代理人填写网上立案信息功能的多元化。在诉讼服务大厅配备自助立案、跨域立案、类案推送、案件查询、风险评估等设备，提高当事人参与诉讼的便利度。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一服务团队（立案）

2.进一步完善立案登记制。符合立案条件的，当场登记立案；不符合立案条件的，及时释明并一次性告知立案所需材料。受理的民商事一审案件和执行案件，立案部门收到当事人申请后应及时审核、及时立案，不得人为控制或阻扰立案。对营商环境的案件，网上、线下申请立案且符合立案条件的，立案部门原则上应当天立案。民商事一审案件立案时，当事人同意诉前调解的，应于一个月内调解完毕，调解不成功的，自动转入民事一审程序。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一服务团队（立案）、第四服务团队（多元解纷）

3.进一步提高简易程序、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优化繁简分流机制，进一步健全随机自动分案为主，人工指定分案为辅的案件分配机制。深入推进案件繁简分流和多元化解，对于繁简程度难以及时准确判断的案件，立案、审判部门要及时会商沟通，实现分案的有序高效。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一服务团队（立案）

4.完善“绿标签”制度。严格涉营商环境案件全流程监督管理，从立案环节起，在流程系统中标注涉营商环境，并对纸质文书加盖绿标签，真正让涉营商环境案件在立案、审理、执行、流转等方面享受“绿色通道”。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一服务团队（立案）

（二）审判效率和质量

1.提升商业纠纷案件审理效率。对营商环境案件集约化审理，对“绿标签”案件严格加强民商事审限管理，有效压缩各环节时间，尽量控制在一个月内审结，提高审判效率。畅通卷宗移转渠道，规范卷宗移转程序，完善移转所需材料，及时将案件信息录入审判流程系统，提高卷宗移转效率。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民事团队、第一服务团队（立案）

2.加大司法公开力度。以审判流程公开平台、裁判文书上网平台和执行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不断提高司法公开率。提升法官业务素质，提高法官庭审驾驭水平，坚持庭审规范化制度，着力提升庭审直播率，实现庭审质量和庭审公开效果的提升。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第九服务团队（审判管理）

责任部门：审判团队、执行团队

3.推广电子应用送达。全面推进电子送达，构建以电子送达为基础、直接送达为辅助，邮政送达为补充，公告送达兜底的全流程闭环送达体系。所有案件优先通过“河南法院集中送达平台”采取电话送达、短信送达、电子邮箱等送达方式进行电子送达。定期对电子送达率进行通报至员额法官，并作为评选办案标兵的加分项，由督查室对电子送达率后三名进行督导。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四保障团队（审务）、审判团队、执行团队

4.落实企业送达地址告知承诺制。推进法院与市场监督管理局协同合作，共建企业送达地址告知承诺制，尽快促进相互

之间数据共享与交换，使人民法院及时获悉企业填报或变更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数据信息。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一服务团队（立案）

5.缩短涉营商环境生效案件进入首次执行平均间隔用时。结案时同步推送督促当事人尽快申请强制执行的信息，提醒胜诉方在败诉方不及时按照生效裁判文书履行时尽快申请执行。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民事团队

**（三）执行效率**

1.缩短营商环境案件执行周期。完善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机制，探索执行工作集约化管理，进一步提高执行工作效率。执行人员在收到案件后立即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履行裁判文书告知书、报告财产令、“一案一账号”使用规定，责令被执行人履行义务，并可以立即采取执行措施。有财产可供执行的案件，要尽快执结，无可供执行财产的案件，符合终本条件的，要严格依法依规以“终结本次执行”等方式结案，压缩执行案件的办理周期。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执行团队

2.深入开展营商环境案件专项执行行动。联合多部门定期开展集中专项执行行动，着力提升实际执结率、实际执行到位率等质效指标，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及时实现胜诉权益。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执行团队

3.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严禁超标的查封和乱查封，严

格区分企业法人财产和股东个人财产，严禁违法查封案外人财产；灵活运用查封措施，对能“活封”的尽量不进行“死封”；尽可能采取对被执行人生产生活影响较小的财产执行。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执行团队

4.规范评估、拍卖程序，保证财产处置公开透明。鼓励采取当事人议价、定向询价、网络询价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坚持执行财产网络拍卖主渠道，发布拍卖公告应当准确、详细载明拍卖财产、价格、保证金、竞买条件、拍卖财产已知瑕疵、相关权利义务、法律责任、拍卖时间、网络平台和拍卖法院等信息，降低处置成本，杜绝暗箱操作，提高执行效率。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执行团队

5.设立事前提醒制度，督促当事人自觉履行法律义务。执行立案当日向当事人送达执行风险提示、执行通知提醒；拟对被执行人采取纳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罚款、拘留、追究刑事责任等强制措施前，再次预警告知，给予合理的履行期限。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执行团队

6.加强与公安、不动产、工商、税务等部门的协作联动，建立执行查控联动机制。建立完善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与披露制度，完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发布、信用修复和联合惩戒机制，畅通市场主体获取信息渠道，引导市场主体防范交易风险，从源头上减少商业违约和矛盾纠纷发生。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执行团队

**（四）执行成本**

1.依法缓、减、免诉讼费和执行费，及时办理诉讼费退费。坚持司法为民理念，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当事人办理诉讼费、执行费的减、缓、免手续，实实在在解决特困当事人无法负担诉讼费用的问题，传递司法温暖，体现人文关怀，提升司法公信力，彰显社会公平正义。严格落实诉讼费退费相关规定，依法及时为胜诉的案件当事人办理诉讼费退费。符合退费条件的案件，应当退还给当事人的金额必须足额按时退还。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一服务团队（立案）、第四保障团队（审务）

2.加大调解结案力度，减轻当事人诉讼费负担。坚持调判结合，注重通过商事审判强化规则意识和契约精神，促成当事人和解或达成调解协议，减半收取诉讼费用。进一步提升案件速裁程序、简易程序的适用率，有效减轻当事人诉讼费负担，努力以较小的司法成本取得最大的法律效果。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一服务团队（立案）、民事团队

2.建立合理引导机制，减少法律服务成本。律师服务收费应遵循公开公平、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律师是市场主体之一，律师的收费具有商业性、自治性和合理性的特点，在不改变政府指导价与市场调节价并存模式的前提下，联合区司法局，对营商环境案件在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协商确定的基础上，进行合理引导，尽量减少法律服务成本。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一服务团队（立案）、民事团队

3. 进一步加强对专业机构的管理。及时发现并向行业主管部门反馈久鉴不决、鉴定结论明显错误、无故拒绝鉴定、鉴定行为不规范等专业机构或人员存在的突出问题。人民法院依法依规对存在问题的专业机构停止委托。主动向鉴定机构反馈当事人的困难情况，协调鉴定机构尽可能的降低收费数额，从而减轻当事人负担。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七服务团队（司法技术）

**（五）多元化解纠纷解决**

1. 深入推进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全面加强与调解组织、司法行政机关对接，建立特邀调解队伍，进一步完善调解工作规范，健全保障机制，深入推进诉源治理工作，使更多的商事纠纷通过诉前调解方式得到化解。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四服务团队（多元解纷）

2. 加强司法大数据预防化解矛盾风险。加强与“一中心四平台”沟通对接，发挥网格化服务管理作用，动员人民调解员、网格员及群防群治力量等多元主体参与矛盾纠纷预防排查化解，将群防群治力量下沉至网格，由指挥中心指派至辖区责任部门受理，及时调处矛盾化解纠纷。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四服务团队（多元解纷）

3. 公开特邀调解队伍信息，接受查询监督。建立特邀调解组织及特邀调解员名册，通过诉讼服务中心显示屏对调解组织及调解员基本信息进行公示。在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登记调解员信息，通过“多元调解”小程序查询调解员调解案件量、综合

评价星级以及擅长领域，供当事人和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时间节点：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第四服务团队（多元解纷）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本次提升行动是贯彻落实上级法院和区委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全院上下要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周密抓好落实。营商环境牵头部门总体统筹，责任部门积极主动配合，充分认识到打造公正、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做好营商环境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

（二）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多种途径加强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集中报道一批优化营商环境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充分彰显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信心和决心，落实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进一步降低市场运行成本，为专项提升行动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三）强化监督指导。全院要切实把提升“执行合同”指标作为重中之重，加强动态跟踪，定期对推进情况进行通报。要加强督查问责，对关键环节和重点任务进行专项督查，确保各个环节有效衔接、相互促进，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取得新成效，为祥符区勇做新时代高质量发展开路先锋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